

致辭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在發行與通脹掛鉤債券記者會上的開場發言全文

2011年7月5日（星期二）

以下為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陳家強今日（七月五日）在與通脹掛鉤債券(iBond)記者會上的開場發言全文：

大家好。我非常高興在這裏向大家宣布，政府將於本月推出與通脹掛鉤債券（即iBond）予香港居民認購，債券的認購期由本月十一日開始。

政府對上一次發行零售債券是在2004年，至今已有七年的時間。期間，不時有零售投資者表示希望政府再次發行零售債券，以滿足他們對回報相對穩定的投資產品的需求。有見及此，政府於2009年推出政府債券計劃時，分別設有機構債券及零售債券計劃兩部分，希望在推動本地債券市場的發展之餘，亦可滿足一般零售投資者對債券的殷切需求。

政府自2009年九月在政府債券計劃下發行首批機構債券以來，截至本年六月底，共發行了總值300億港元的政府債券，市場反應一直十分理想。至於零售債券方面，長期的低息環境減低了傳統定息零售債券的吸引力。就此，財政司司長於本年二月公布的2011－12財政年度的財政預算案中，宣布推出與通脹掛鉤債券，藉此啓動政府債券計劃的零售部分，以及提高零售投資者對投資債券的認識和興趣，從而促進本地零售債券市場的發展。

政府委任了香港金融管理局（金管局）作為政府代表，負責統籌在政府債券計劃下發債的相關事宜。就零售債券發行計劃而言，政府同時委任了中國銀行（香港）及香港上海滙豐銀行為聯席安排行，協助及管理在零售計劃下的發債事宜。聯席安排行在籌備是次發行與通脹掛鉤債券的過程中，就發債的不同環節，向政府提供了不少專業意見。

今天，我很高興告訴大家，有關發行與通脹掛鉤債券的籌備工作已大致完成。我將簡述通脹掛鉤債券的發行重點，而稍後金管局和聯席安排行會就債券的發行細節作更詳細的解述。政府將在零售債券發行計劃下發行不多於100億港元的與通脹掛鉤債券供香港居民（即持有有效香港身份證人士）認購。債券年期為三年，並在每六個月派發一次與本地通脹掛鉤的利息。債券認購期由七月十一日早上九時開始，直至十九日下午二時結束。市民可透過配售銀行、證券經紀或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認購債券。債券將於七月二十八日發行，並於翌日在香港聯交所上市。

在此，我要感謝是次負責安排及有份參與與通脹掛鉤債券發行的所有機構，包括聯席安排行中國銀行（香港）及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所有配售銀行、證券經紀、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及其他相關機構。在未來的日子，政府會繼續致力推動本地債券市場的進一步發展，從而鞏固香港作為國際金融中心的地位。

稍後，我會將時間交予金管局副總裁余偉文先生，就債券的發行細節作更詳細的解述。

多謝各位。

完